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羅于琇
電話：03-5216121-223
電子信箱：010588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行法字第115004949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最高行政法院編輯之「最高行政法院裁判書彙編(114年)」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最高行政法院115年3月12日院都文字第1153300079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彙編為因應數位化趨勢，達成無紙化節能減碳目標，自112年起已改採電子化方式出版，僅就封面、例言及裁判書電子檔連結公告於最高行政法院官網「出版專區」項下「裁判書彙編」(<https://tpa.judicial.gov.tw/tw/cp-11304-2822485-02175-021.html>)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

副本：

